

证券代码：000049

证券简称：德赛电池

公告编号：2017-030

深圳市德赛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	----	-------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德赛电池	股票代码	00004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锋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科技园高新南一道德赛科技大厦东座 26 楼		
电话	(0755) 862 99888		
电子信箱	IR@desaybattery.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668,349,699.47	3,003,437,584.37	55.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14,486,449.57	72,578,336.72	57.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11,118,052.38	66,661,785.86	66.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84,445.64	-9,707,627.83	98.1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578	0.3536	57.7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578	0.3536	57.7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57%	7.58%	1.9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553,865,699.84	5,145,792,230.51	-11.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220,550,209.24	1,155,613,485.13	5.62%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9,45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惠州市德赛工业发展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5.23%	92,827,039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3.42%	7,027,900			
恒大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万能组合 B	其他	1.91%	3,916,952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 深	其他	1.54%	3,158,683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信内需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36%	2,785,88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盛电子信息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01%	2,082,081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投瑞银创新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9%	2,038,02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投瑞银稳健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6%	1,362,11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投摩根核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2%	1,267,16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科翔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2%	1,263,437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股东中，惠州市德赛工业发展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报告期内，主要受益于国内智能手机电池封装业务市场份额的提升，公司主营业务继续保持了良好的增长态势，2017年上半年实现营业收入46.68亿元，同比增长55.43%；实现利润总额19,763.95万元，同比增长59.43%；实现净利润14,281.60万元，同比增长55.92%；其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1,448.64万元，同比增长57.74%。

报告期内，公司传统优势业务继续保持了良好的增长态势，惠州电池国内智能手机电池封装业务同比迅速增长，份额保持在较好水平；惠州蓝微电动工具业务聚焦核心客户，供应份额有所提升。

报告期内，主营动力电池、储能电池等大型电源管理系统及封装集成业务的二级子公司惠州新源导入ISO26262等国际车规体系，得到了部分国际客户的认可，还设立了北京研发中心以吸纳优秀的高校技术人才，一定程度上提升了公司的竞争能力。但市场拓展未达预期，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业务尚未形成规模销售。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大对中、大型电源管理系统及封装业务的研发投入，加强对技术人才的引进和培训，为公司新兴业务的拓展打下良好的技术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强化了自动化生产线的自主开发设计，努力创建柔性化自动生产线，提高设备的通用性；同时大力推行5S、TPM等基础精益活动，营造精益文化，有效地降低了制造成本。

报告期内，惠州电池、惠州蓝微的新厂房陆续投入使用，搬迁工作进展顺利，生产经营平稳过渡。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深圳市德赛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董事长（签字）：刘其

2017 年 8 月 15 日